

# 关于申报 2020 年南开大学本科学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的 补充通知

各学院：

按照教育部和天津市教委要求，结合学校疫情防控期间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安排，在《关于申报 2020 年南开大学本科学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的通知》（教通字〔2019〕62 号）的基础上，为本次立项工作顺利推进，现将后续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基本要求

关于 2020 年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申报立项工作的实施原则、项目类别、申报要求、经费资助、申报方式、遴选及立项要求按照《关于申报 2020 年南开大学本科学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的通知》（教通字〔2019〕62 号）相关要求执行。

## 二、立项评审

本次立项评审以线上形式开展。根据项目学科属性，由学院组织项目所属学科相近学科的专家开展评审工作。评审专家每组不能少于 5 位，应具备高级职称，申请项目的指导教师不能担任评审专家。

学院管理员需提前在“大创”系统中组织专家组在线审阅项目材料，然后通过网上会议评审或网上答辩评审的方式开展评审工作。

网上会议评审无需申请者答辩，网上答辩评审需申请者在线答辩，流程包括申请者介绍项目（含 PPT 演示）、回答问题、专家评议等环节。

建议采用飞书、腾讯会议等软件组织网上评审工作。

线上评审结束后，学院综合项目评审情况，将所有申报项目（“国创”、“市创/百项”）混合统一排序。评审结果在学院内进行公示后，由学院项目管理老师将评审结果录入“大创”系统。

### 三、日程安排

工作程序	时间	工作内容
在线申报	截止时间： 2020年5月20日 24:00	项目组长在教学管理信息系统内填报项目申报书，选择“2020年创新训练项目申报”批次，提交后及时提示导师在线审核，导师可退回修改，导师通过后请及时在系统内下载并留存立项申报书（PDF版）。导师一旦审核通过，则不再接受申报书修改。逾期系统将关闭，不再接受项目申请。另请务必提前在线填报，为导师审核及修改留出充足时间。
学院组织立项评审	2020年5月21日至2020年6月7日	学院组织线上评审，公示评审结果，在“大创”系统内做好专家组分配、审阅及评审结果录入工作。
校内公示及立项协商	2020年6月中旬	拟入选项目将在教务处网页公示。就项目资助和立项项目类别，征求学院、项目组的意见。
立项公布	2020年6月中下旬	学校发布立项项目通知。

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胡志辉

电话：85358541

电子信箱：[sjk@nankai.edu.cn](mailto:sjk@nankai.edu.cn)

附件：1. 关于申报 2020 年南开大学本科学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的通知

2. 大创模块 学生使用手册

3. 大创模块 导师使用手册

教务处

2020 年 4 月 24 日